

劳动合同

用人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法人代表：_____

单位地址：_____

劳动者（以下简称乙方）姓名：_____

性别：_____ 民族：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文化程度：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其它有效证件号码：_____

家庭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现暂住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类型和期限

第一条、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__种形式签订本劳动合同期限：

(壹) 固定期限：合同期限共_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贰) 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叁)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工作完成时即终止，其完成的标志事件为_____。

实行有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双方约定的试用期为_____月，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二、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第二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乙方在甲方处从事_____工作。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可以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表现，调整和变更乙方的工作，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分派的生产和工作任务及遵守甲方企业的员工手册和其他规章制度。

第三条：乙方同意在甲方安排的工作地点——公安县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分派的生产或工作任务。

三、劳动报酬：

第四条、 乙方实行以下_____工资计算方式

壹、 计时制，乙方试用期基本工资为_____元，考核工资_____元；试用期满，基本工资为_____元，考核工资_____元。

贰、 计件制，具体计件单价另行约定。

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甲方实行结构工资制，具体工资分配按甲方的薪酬制度及考核办法执行。

第五条、 甲方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工资，发放日期为次月初，前款所称的乙方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代缴。

第六条、 甲方有权根据企业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及乙方岗位调整、绩效考核、违纪行为、工作评价等，对乙方工资作相应的调整。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乙方实行_____工时制

(壹) 定时工作制

(贰) 综合计件工时工作制

(叁) 不定时工作制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将给予乙方相应的劳动报酬。

第八条、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和公司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权利。

五、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

第九条、 甲方根据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工作规范、操作规程、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为乙方提供符合安全卫生标准的工作场所和完成工作任务所必须的工具。

第十条、 甲方根据乙方岗位的实际情况，向乙方提供甲方规定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一条、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工作规范、操作规程、劳动安全卫生制度，自觉预防事故和职业病的发生。

六、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乙方工伤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部门政策法规执行。

第十三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公负伤，停工医疗期限最长不超过三个月。

七、劳动纪律与规章制度

第十四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劳动纪律和公司规章制度的培训。

第十五条、乙方愿意遵守甲方依法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包括《员工手册》中列明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同时爱护甲方的财物，维护甲方的利益。

第十六条、甲方的交易秘密、经营秘密、管理秘密、技术秘密，乙方对此在合同期内及离职后两年内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本单位其他人员以及外单位人员有意或无意的泄漏。甲、乙双方如另有竞业禁止协议，则竞业禁止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如有违反，甲方有权向乙方追溯并要求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七条、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可制定新的规章制度，也可以对公司制定的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第十八条、全员必须严格服从公司积分制管理制度。

八、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九条、在本合同执行期内，如有下列情况发生，甲乙双方同意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 (1)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法律、法规等发生变化的。
- (2)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执行的。
- (3) 甲、乙方情况发生变化，影响本合同执行的。

第二十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一条、按照《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甲方可以随时解除乙方劳动合同；按照《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规定，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期满，劳动合同即行终止。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三条、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而离职或擅自离开，应承担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和相关责任。

第二十四条、乙方需要辞职的，必须提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须经相关主管同意签字后，可以辞职；特殊情况或特殊岗位辞职的须按公司制度申请离职程序办理。

第二十五条、非乙方原因，甲方辞退乙方，则应一次性结清所有约定工资。

第二十六条、乙方在离职前，应按甲方规定办理工作交接手续，工作中的未尽事项、文件、资料、凭证、各种办公用品等，须全部清点移交甲方指定人员。乙方未按规定办妥离职手续，甲方将不予办理工资结算，并有权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

九、经济补偿

第二十七条、甲方违反《劳动合同法》规定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的，依照相应的管理规定支付经济补偿。

第二十八条、乙方违反规定解除劳动合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招收录用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及依据甲方规章制度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十、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九条、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双方当事人可以依法申请调解、仲裁、提起诉讼，也可协商解决。

第三十条、劳动争议发生后，提出仲裁要求的一方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它

第三十一条、乙方在劳动合同期及劳动合同解除后的一年内，因执行甲方的任务或从事甲方的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运用甲方所有或提供的技术信物质技术条件等所完成的技术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转让权及双方协商一致与该成果有关的知识产权归属甲方，如果该技术成果申请专利

并被授予专利权的，其申请权及专利权归属甲方。

第三十二条、公司所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均为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三十三条、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应当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三十四条、本合同壹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用人单位（公章）

受用人（签名）：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